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宁生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生集团”）计划以自有及自筹资金，自 2023 年 8 月 23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宁生集团拟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 7,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不超过 1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
- 增持计划完成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收到股东谢亚明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股东谢亚明将其持有的 13,986,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99%）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控股股东宁生集团的增持计划已完成。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023年10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与股东谢亚明及其一致行动人谢悦签署了《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谢亚明拟将其所持的13,986,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99%）转让予宁生集团。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024年1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与股东谢亚明及其一致行动人谢悦签署了《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原协议》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进展暨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收到股东谢亚明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股东谢亚明将其持有的13,986,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99%）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控股股东宁生集团的增持计划已完成。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2月9日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宁生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宁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0%。宁生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3、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的增持情况：2023年2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完成增持公司股份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巩固控股股东地位、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计划以自有及自筹资金，自2023年8月23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宁生集团拟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不超过1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完成情况

2023年10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与股东谢亚明及其一致行动人谢悦签署了《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谢亚明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13,986,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对应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9.99%）以18.00元/股的价格协议转让给宁生集团，转让总对价为人民币251,748,000.00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0)。

2024年1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与股东谢亚明及其一致行动人谢悦签署了《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原协议》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进展暨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收到股东谢亚明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股东谢亚明将其持有的13,986,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99%,转让总对价为人民币251,748,000.00元)协议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2月9日披露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宁生集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宁生集团共计增持公司股份13,98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9%),增持金额人民币251,748,000.00元。

宁生集团增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计划实施前		累计增持情况		增持计划完成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增持数量 (股)	增持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宁生集团	28,000,000	20.00	13,986,000	9.99	41,986,000	29.99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9日